

# 第 20 屆

## 第 6 次會議紀錄

### 第 1 次定期會

時間：112 年 6 月 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13 分至下午 1 時 5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詳如簽到簿

列席：雲林縣政府

環境保護局：局長張喬維 副局長黃富義 秘書沈淑妩  
空氣噪音管理科長吳其臻 環境衛生科長廖崇園  
廢棄物管理科長鄧雅謨 水質保護科長葉增智  
行政科長廖致強 人事室主任黃雅星  
會計室主任王立冠 政風室主任曾連庭  
綜合計畫科代理科長葉騏華

衛生局：局長曾春美 副局長張翌君 技正許淑雲  
疾病管制科長謝育津 醫政科長趙曰聰  
心理衛生企劃科長廖振甫 保健科長陳依君  
藥政及毒品防制科長鄭雅琦 檢驗科長鄭秀珍  
食品衛生科長林小玲 長期照護科長黃建榮  
行政科長王厚然 人事室主任唐美玲  
政風室主任許官升 會計室科員歐佳欣代

農業處：處長魏勝德 副處長蔡耿宇 專員張芳銘  
技正許家嘉 漁業科長賴建陞 畜產科長謝詠丞  
農務發展科長蔡蘭芬 企劃行銷科長柳昆宏  
農業團體輔導科長高建平 森林及保育科長張文東  
動植物防疫所所長廖培志

肉品市場：總經理黃加安 副總經理兼任行銷課長邱良閱

總務課長廖信宏 會計課長陳美君

業務課代理課長曾俊賢 加工課長許維庭

請假：衛生局會計室主任吳肇榮

雲林縣議會

秘書長楊旆熙

議事法制組代理主任施玉芳

主席：李議員明哲

紀錄：陳怡雅

楊秘書長旆熙報告：

今天是 112 年 6 月 1 日（星期四）第 6 次會議，議程：

###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會議紀錄

二、環境保護局、衛生局、農業處、肉品市場（含整建工程案）業務報告

現已達開會額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李議員明哲：會議開始。

##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會議紀錄

二、環境保護局、衛生局、農業處、肉品市場（含整建工程案）業務報告

三、發言議員：蔡議員東富、陳議員俊龍、黃議員凱、廖議員偉晴、張議員維崢、蔡議員岳儒、林議員深、黃議員文祥、李議員明哲、顏議員嘉葦、黃議員勝志、王議員又民、

陳議員永修、蔡議員孟真、陳議員芳盈、楊議員國寬、蔡議員永富、王議員鈺齊、曾議員博鴻等人（全程發言內容請上本會議員質詢影音專區查詢）

※本會議員要求事項摘要如后：

◎主席李議員明哲：今日議員要求補充資料請於縣政總質詢前提送。

（一）蔡議員東富：

農業處：

- 1.中央訂定「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限制農舍及資材室興建比例，嚴重限縮農民使用，建請縣府因地制宜研擬制定合宜法規，以符實需；另針對同一違規使用案件連續裁罰造成民眾沈重負擔，建請研議解套方案並協助輔導改善。
- 2.針對人員出差必要性建請責成副處長管控，應按事實及業務需要申請，避免浮濫或虛報之情事。

（二）陳議員俊龍：

1.農業處：

- (1)請提供台糖馬光有機栽培農場（大糧倉計畫）最新運作進度予本席。
- (2)為有效解決本縣化製廠異味問題，建請與中央會研議輔導改善措施，並應要求業者提出改善期程及作為。

2.環境保護局：

- (1)本縣垃圾目前採打包暫存，請提供未來3年預估執行成效及垃圾去化時程資料送大會。

(2)民眾反映檢舉化製廠異味問題，惟稽查人員抵達現場查無異味情事，建請縣府研議通報時效應變機制，有效掌握違法跡證，並提供相關資料予本席。

3.衛生局：為瞭解化製廠異味及污染物質對民眾健康影響，建請籌編預算及增列人力進行調查研究作業。

4.肉品市場：今日提送「肉品市場整建工程經費籌措方式及貸款償債能力資料」報告未編頁且內容未盡完整，請再補充詳細資料予大會。

(三)黃議員凱：

肉品市場：建請積極多元化拓展國內、外通路，以有效推廣本縣肉品並確實為國人食安把關。

(四)廖議員偉晴：

1.肉品市場：

(1)本次會 6 月 8 日上午 9 時民意政團縣政總質詢時間，請肉品市場董事長率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課主管進行「雲林縣肉品市場整建工程業務與經費籌措方式及貸款償還能力」專案報告。

(2)請提供各課主管個人履歷、經歷資料送民意政團，並於 6 月 8 日上午 9 時民意政團縣政總質詢時間介紹各單位主管。

2.衛生局：各科、室主管輪調及異動情形請於會後向本席報告。

3.動植物防疫所：請提供本年度 1 月至 5 月由各縣市轉介至

本縣檢驗農藥超標案件量化數據詳細資料予本席。

(五) 張議員維崢

1. 農業處：

- (1) 針對大型農機具夾帶泥土行駛道路造成環境污染，且影響用路人行車安全，建請研議積極管理輔導機制。
- (2) 平地造林計畫衍生危害鄰田耕種問題，建請落實督促地主善盡管理之責。
- (3) 建請研議於濁水溪沿岸及沿海地區種植木麻黃，以收防風、抑制揚塵及抵擋天然災害之效。

2. 農業處、動植物防疫所：

針對野鴿群聚、外來生物、疾病及昆蟲等危害農作物情事，請提供防治方法資料予本席。

3. 環境保護局：

- (1) 建請研議林內焚化廠轉型為生態園區使用，並請提供評估報告及未來規劃資料予本席。
- (2) 請提供今年接獲非法棄置及民眾檢舉查處案件資料予本席。

(六) 蔡議員岳儒：

1. 農業處、衛生局、環境保護局：

針對野鴿影響縣內農作物生產、民眾健康與環境問題，請提出防治與解決計畫送本席。

- 2.農業處：請提供雲林良品年度行銷通路與計畫予本席。
- 3.農業處、動植物防疫所：屢傳遊蕩犬傷人事件，為兼顧動物生命及民眾安全，請提供精準處理方案予本席。
- 4.衛生局：提供中央補助本縣長照 A、B、C 據點詳細清冊以及 111 年 1 月迄今核撥相關費用予各長照據點入帳時間及金額等詳細資料送大會。
- 5.環境保護局：請提供本縣布建 800 點空氣品質微型感測器監測地點詳細位置資料予本席。
- 6.肉品市場：請提供公司董監事會預定 6 月 12 日起至日本考察規劃方向、目標等內容予本席。

7.另書面要求提供資料如后：

(1) 衛生局、環境保護局：

請按年度表列所屬各基金專戶資料(含各基金專戶名稱，自成立後歷年預算、決算明細表及 112 年 4 月 30 日各基金專戶餘額)予本席。

(2)衛生局：

請按類別及年度列表長照 2.0 各服務類型（A 級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B 級複合型日間服務中心、C 級巷弄長照站—醫事 C、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小規模多機能、團體家屋、餐飲服務、交通接送、沐浴車、專業服務、喘息服務等）之補助明細、辦理單位及服務區域（註明鄉鎮市與村里）；110 年至 112 年

各單位計畫明細、申請金額、核定補助金額、申請核銷撥款金額與入帳日期等資料予本席。

(七) 林議員深：

- 1.農業處：國土計畫劃設本縣農業發展地區第一至第五類之依據為何，請提供相關資料送大會。
- 2.環境保護局：針對農地遭人惡意非法傾倒廢棄物，地主檢舉後尚待查明行為人之前，反被要求應自行清除，該法令規定顯有不公，縣府是否反映中央研議修法，請提供與中央往返公文予本席，並請積極協處此類案件。

(八) 黃議員文祥：

1.農業處：

- (1)請提供本縣國土功能分區面積配比表(含土地面積、農一至農五、城一至城二)等資料予本席。
- (2)野鳥掠食農作物卻禁止獵捕，造成農民損失，建請權衡保育與糧食安全尋求解方，以維護農民權益。

- 2.肉品市場：嘉義縣肉品市場屠宰量為本縣 1/3，但中央一次到位補助改建金額遠超過本縣，請提供本縣與嘉義縣肉品市場整建案中央補助經費對照表資料予本席。

(九) 李議員明哲：

※以下資料請提送本席。

1.環境保護局：

- (1) 請提供近年執行沼渣、沼液回收達成比例、進程及成長比例相關資料。
  - (2) 請提供本縣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名單(含各分級、家數、廠商名稱、執行業務範圍)等詳細資料。
2. 肉品市場：請提供本縣與嘉義縣肉品市場整建工程總經費、各年度每日各類牲畜屠宰處理數量、中央核定補助經費等對照表詳細資料予本席。
3. 衛生局：
- (1) 近 5 年本縣出生、死亡人數統計表。
  - (2) 請提供台大醫院虎尾院區建置之高齡醫學暨健康福祉研究中心興建工程計畫、進度、未來使用目標資料。
  - (3) 因應近期疫情升溫，請研議加強宣導民眾配戴口罩相關作為，並提送資料。
4. 農業處：國土計畫法施行後嚴重限縮本縣農業發展，建請研議向中央提案放寬現有對農舍、農業資材室興建比例之法令限制，以保障農民權益。
5. 動植物防疫所：近期沿海地區發生文蛤大量暴斃情形，請提供委託研究單位及配合業者名單。

(※上午 11 時 40 分由黃議員文祥擔任主席)

(十) 顏議員嘉葦：

農業處：

1. 為因應近期台西、四湖、口湖、麥寮等沿海養殖地區發生

大量文蛤死亡災情，建請縣府研擬改善計畫與因應對策，以協助漁民。

2. 台塑企業聘請專家團隊辦理之「農漁民養殖輔導計畫」成效顯著，本次參與計畫之養殖戶文蛤死亡率亦低於其他，請縣府行文台塑企業爭取增加輔導數量及經費，並提供台塑企業補助農漁民相關資料予本席。
3. 請提供目前沿海地區漁業廢棄物堆置場數量、地點及堆置量等相關資料予本席；並請研議增設麥寮地區漁業廢棄物堆置場。

(十一) 黃議員勝志：

1. 動植物防疫所：

(1) 請提供本縣通報遊蕩犬攻擊民眾案件，及後續處理、收容程序等資料予本席。

(2) 針對遊蕩犬、家犬死亡屍體處置及通報方式請加強宣導民眾週知。

2. 環境保護局：請加強宣導裝潢廢棄物及巨大垃圾處理去化管道，減少民眾隨意棄置情形。

(十二) 王議員又民：

1. 農業處：近年縣內野鴿成患，糞便污染問題嚴重影響環境衛生及民眾健康，請於總質詢時提出權責單位並研提解決方案。

2. 肉品市場：本縣「雲饗豬」產品宵夜銷量優於其他時段，建請研議其他時段行銷策略以提升銷售業績。

3.環境保護局：針對取得特定工廠登記者發生公害糾紛案件如何處置，應否註銷其許可，請提供相關資料予本席。

(十三) 陳議員永修：

※以下資料請提送本席。

1.衛生局：

(1)日前提供之長照單位 ABC 據點申請審查機制、年度之量化差異、查核違約裁處規定、輔導措施及與鄰近縣市之比較內容等相關內容未盡完整，請再補充詳細資料。

(2)請提供本縣 110、111 年度居家服務單位新申請設立與擴充服務區申請家數統計表(按申請月分)；與長照服務單位違約裁處案件數、裁處類型及原因統計表等詳細資料。

(3)針對居家照顧服務員遭案主毆打情事，請提供居服員遭性騷擾、暴力等不當對待時，縣府後續處置作為。

2.環境保護局：請提供 110~112 年民眾檢舉空氣、水污染案件數資料。

(十四) 蔡議員孟真：

※以下資料請於一周內提送本席。

1.農業處：

(1)請提供本縣農廢料處理項目及數量，如何循環再利用與成效等相關資料，日後請列入單位工作報告內容

(2)請提供廢棄文蛤殼處理相關資料。

(3)近期文蛤死亡數據暴增，然多年來未見有效解決方法，建請縣府研議以專案方式進行相關文蛤養殖研究，並依據成果輔導養殖戶改善，以有效降低災害損失。

2.環境保護局：請提供垃圾轉運站及臨時轉運站設置標準區別相關資料。

(十五) 陳議員芳盈：

※以下資料請提送本席。

1.農業處：

(1)本縣外展農務移工以承接印尼漁工及越南看護為主之原因。

(2)本縣珍貴老樹鑑定方法。

(3)辦理捕蜂捉蛇相關計畫內容。

(4)沿近海漁業管理相關規定辦法(含禁止漁業執照)。

2.動植物防疫所：動物醫院絕育流浪犬貓相關數據及辦法。

3.衛生局：研擬兒童綠色通道醫療服務機制。

4.環境保護局：

(1)改善公共廁所環境及固定污染源管制等相關作為及數據。

(2)取締露天燃燒相關稽查流程及科技執法設備。

(3)針對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斗六廠公害糾紛爭議案，建請縣府協助妥處，並提供處理情形。

5.肉品市場：商品銷售相關辦法及業務目標。

(十六) 楊議員國寬：

環境保護局：

- 1.為有效抑制道路揚塵，建請研議以吸塵車取代灑水車之可行性，避免灑水造成柏油路面受損及保障用路人安全，並請將後續辦理情形於總質詢前回復本席。
- 2.針對禁止露天燃燒樹枝葉，其處置方式相關配套請於總質詢前回復本席。
- 3.請研議有效遏阻縣內非法傾倒營建廢棄物，及宣導送至合法處理廠等相關辦法於總質詢前回復本席。

(十七) 蔡議員永富：

農業處：

- 1.建請縣府研議於麥寮鄉北岸、四湖鄉等地設立文蛤殼暫置場，以解決隨意棄置問題。
- 2.針對中央公告天然災害秧苗救助金額過低且現勘作業繁瑣，建請向中央爭取提高救助金額，並應採從寬、從速、從簡認定。
- 3.為降低農民因不諳法令致生農地違規使用而遭裁罰情事，建請加強宣導農地違規態樣及法律常識，並給予民眾改善時程。

(十八) 王議員鈺齊：

- 1.環境保護局：請提供 110、111 年環保稽查案件數量(按民

眾檢舉、民眾自行告知與自行稽查等 3 項分類之件數)予游淑雲議員。

2. 農業處：

- (1)因應國土計畫、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目標，請研擬本縣農業政策推動方向、內容及願景提供本席。
- (2)中央推動台糖馬光有機農業專區政策，然整體開發計畫及進程地方全然不知，縣府應積極進行瞭解相關內容，並請提供整體計畫、進度資料予本席。
- (3)去年度違反區域計畫法農地違規使用裁罰案件及有何輔導改善作為，請提供相關資料予本席及黃文祥議員。

(十九) 曾議員博鴻：

環境保護局：

- 1.工作報告第 245 頁斗六市虎溪里臨時轉運站內容有誤，應予更正說明。
- 2.請提供本縣每月垃圾打包數量、處理流程 SOP、未來去向；又垃圾打包發生破損情形後續管理作為等相關資料送大會。
- 3.建請加強協調各鄉(鎮、市)公所有效去化垃圾，以解決垃圾堆置問題。

(二十) 蕭議員慧敏書面要求提供資料如后：

農業處：請提供本縣農作物登錄有案之種類品項、面積、採收期月份一覽表等資料於明日送本席。

散 會